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40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属子公司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子公司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航运”）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主板上市的应用已经通过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2023 年 9 月 8 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沪市主板上市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1 号）、《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子公司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沪市主板上市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3 号）。

锦江航运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披露《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及《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并进行网上路演，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开始申购，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进行网上申购摇号及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根据网

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披露《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及《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披露《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锦江航运股票将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锦江航运在上交所主板上市的详细内容可在上交所网站查阅。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基本情况如下：

股票简称：锦江航运

股票代码：601083

发行价：11.25 元/股

发行数量：19,412.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15.00%

发行后总股本：129,412.00 万股

上市日期：2023 年 12 月 5 日

具体内容请详见锦江航运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前，公司直接持有锦江航运 107,800.00 万股股份，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客中心”）间接持有锦江航运 2,200.00 万股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锦江航运 110,000.00 万股股份，占锦江航运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100.00%，对其具有控制权，合并其财务报表。

本次发行后，公司仍直接持有锦江航运 107,800.00 万股股份，通过国客中心间接持有锦江航运 2,200.00 万股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锦江航运

110,000.00 万股股份，占锦江航运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 85.00%，仍是锦江航运的控股股东，对其具有控制权，合并其财务报表。

锦江航运上市不会对公司当期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国客中心承诺：在锦江航运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锦江航运股份，也不由锦江航运回购该部分股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4 日